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紫金农商银行
- 委托理财金额：2019年5月23日，公司开展委托理财11亿元，单日最高余额11.03亿元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50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资金安排，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营运过程中产生的部分临时性资金，公司控股子公司南京高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科置业”）于2019年5月23日向紫金农商银行城东支行（以下简称“紫金农商银行”）购买短期保本型结构性存款金额11亿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公司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11.03亿元，上述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2019年4月1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管理层使用临时性资金进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未来三年内使用总额不超过公

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0%（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的临时性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并授权管理层具体办理使用临时性资金进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的相关事宜。详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临 2019-016 号）。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高科置业开展委托理财的受托方紫金农商银行资信较好，且公司与上述受托方不构成关联关系。

三、委托理财的主要内容

（一）产品基本情况

上述高科置业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临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受托方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理财类型	金额（亿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紫金农商银行城东支行	2019-5-23	2019-7-12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1	4.20%

上述理财产品为银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主要投资于债券、同业资产、货币市场工具等金融资产，公司购买的已到期的理财产品均正常兑付本息。

（二）敏感性分析

高科置业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是为了合理利用公司营运过程中产生的部分临时性闲置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运营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开展和未来主营业务的发展。

（三）风险控制分析

委托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流动性、信用、操作等方面的风险，高科置业购买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且可控，但收益率可能

产生波动。针对购买委托理财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和相关内部管理规定进行委托理财的审批、实施，并做好现金管理计划，切实降低投资风险，保障业务经营需求。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0%（在额度内可循环使用）的临时性资金进行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已经董事会授权，相关程序合法有效。经过审慎审核，我们认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临时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较低且可控，有利于提高公司生产运营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开展和未来主营业务发展，未发现有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购买委托理财产品。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年度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 29.53 亿元，余额为 11.03 亿元。

公司今年以来购买的已到期的理财产品均正常兑付本息，近期到期理财产品实际收益情况详见下表。

受托方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理财类型	金额（亿元）	收回本金（亿元）	实际收益（万元）
紫金农商银行 城东支行	2019-4-18	2019-5-20	保本浮动收益 型结构性存款	5	5	186.67

特此公告。

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